

关于 2017 年区级财政决算的报告

区十三届人大二次会议审查批准了《大渡口区 2017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8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目前，2017 年全区财政决算草案已编制完成，市财政局《关于 2017 年市与区县财政年终结算有关事项的通知》（渝财预〔2018〕159 号）对我区 2018 年度财政总决算的相关事项和数据进行了核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法律规定和区人大常委会的要求，现将 2017 年全区财政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全区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2017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3,427 万元，同口径增长 9.3%，完成同口径预算的 100.4%（因检法非税收入上划市级，全年一般公共预算同口径调整为 192,569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54,843 万元，同口径增长 9.6%，非税收入完成 38,583 万元，同比增长 8.3%。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上级补助收入、债务转贷收入、上年结转、调入资金和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收入总计 531,498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47,424 万元，同比增长 14.2%，为预算的 107.8%，加上上解上级支出、债务还本支出、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和结转下年等，支出总计 531,498 万元。

与 2017 年执行数（区十三届人大二次会议审查批准，

下同)相比,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数总计均增加 663 万元,在收入决算方面,主要是上级补助清算调增 104 万元,调入资金调增 559 万元;在支出决算方面,主要是当年支出增加 1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调增 118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调增 4 万元,年终结余增加 540 万元等。以上均为决算办理中的正常对账调整。

表 1: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平衡表

单位: 万元

收 入	预算数	调整预 算数	执行数	决算数	支 出	预算数	调整预 算数	执行数	决算数
总计	316,750	469,791	530,835	531,498	总计	316,750	469,791	530,835	531,498
一、本级收入	195,320	195,320	193,427	193,427	一、本级支出	301,386	322,418	347,423	347,424
税收收入	153,753	153,753	154,844	154,843					
非税收入	41,567	41,567	38,583	38,584					
二、转移性收入	121,430	274,471	337,408	338,071	二、转移性支出	15,364	147,373	183,412	184,074
上级补助收入	98,088	98,088	101,360	101,464	上解上级支出	15,364	15,364	22,342	22,460
债务转贷收入		132,340	132,340	132,340	债务还本支出	0	132,009	132,009	132,013
调入资金	10,000	31,407	91,072	91,631	调出资金	0	0	0	0
调入预算稳定 调节基金		624	624	624	安排预算稳定 调节基金	0	0	0	0
上年结转	13,342	12,012	12,012	12,012	结转下年	0	0	29,061	29,601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2017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338,320 万元,加上上年结转 9,087 万元,收入总计为 347,407 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 209,812 万元,加上调出资金和结转下年等,支出总计 347,407 万元。与 2017 年执行数相比,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总计无变动,其中:调出资金调增 559 万元,年终结余调减 559 万元。

表 2：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平衡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预算数	调整预 算数	执行数	决算数	支 出	预算数	调整预 算数	执行数	决算数
总计	65,845	219,177	347,407	347,407	总计	65,845	219,177	347,407	347,407
一、本级收入	0	0	0	0	一、本级支出	65,845	197,770	209,812	209,812
二、转移性收入	65,845	219,177	342,407	342,407	二、转移性支出	1,431	1,431	137,595	137,595
上级补助收入	56,196	210,090	338,320	338,320	上解上级支出	0	0	0	0
调入资金	0	0	0	0	调出资金	0	21,407	81,072	81,631
债务转贷收入	0	0	0	0	债务还本支出	0	0	0	0
上年结转	9,649	9,087	9,087	9,087	结转下年	0	0	56,523	55,964

注：政府性基金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338,320 万元，主要为土地划拨及出让成本等，涉及金额 335,788 万元，另 2,000 多万为彩票公益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2017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0,000 万元，为预算的 100%，加上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转等，收入总计 13,447 万元。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调出资金加上结转下年，支出总计 13,447 万元。与 2017 年执行数相比，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总计无变动。

表 3：2017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平衡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预算数	调整预 算数	执行数	决算数	支 出	预算数	调整预 算数	执行数	决算数
总计	12,481	12,481	13,447	13,447	总计	12,481	12,481	13,447	13,447
一、本级收入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一、本级支出	2,481	2,481	0	0
二、转移性收入	2,481	2,481	3,447	3,447	二、转移性支出	10,000	10,000	13,447	13,447
上级补助收入	0	0	966	966	调出资金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上年结转	2,481	2,481	2,481	2,481	结转下年	0	0	3,447	3,447

二、其他重点报告事项

（一）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17年，经市政府批准，市财政局核定我区政府债务限额为78.7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70.1亿元，专项债务限额8.6亿元。

2017年，我区实行政府债务限额管理，严控新增政府债务，在全市先行制定出台《大渡口区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防患于未然，全面构建政府债务风险防控体系。建立“周报月调”管理机制，健全资金动态调度制度，动态监控全区偿债需求和资金流量，有计划性地筹集特殊时间节点的资金需求。通过加大土地出让力度、盘活国有资产资源、统筹各类资金调度，有效降低政府性债务规模。截至2017年末，我区政府债务余额为77.3亿元，较上年下降了1.9%，其中：一般债务余额68.7亿元，专项债务余额8.6亿元。

（二）预备费、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使用情况。

2017年，安排预备费3,100万元，实际动用3,100万元，安排用于保障公共安全防控维稳，改善民生和兑现政策性增资等三个方面的支出。其中：用于公安情报信息收集及维稳工作等支出1230万元；用于区人民医院购置血液透析设备200万元；区食药监分局等单位国家卫生区复审专项经费300万元、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区专项经费120万元；区环卫处道路人工清扫保洁1,068万元；用于按政策要求增加的离退休人员健康疗休费182万元。

2017年初,全区财政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为624万元,经区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审议批准全部调入当年预算安排,统筹用于兑现政策性增人增资。

(三) 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我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始于2011年,7年来,共对44个70万元以上的项目实施了绩效评价,涉及金额2.5亿元。其中,2011年—2015年,重点评价项目21个,涉及财政资金11,973万元,评价结果为优的项目6个,比例为28.6%;结果为良的项目13个,比例为61.9%;结果为及格的项目2个,比例为9.5%;2016年绩效重点评价项目3个,涉及财政资金2,489万元,结果为优的项目1个,比例为33.3%;结果为良的项目2个,比例为66.7%。2017年绩效重点评价项目20个,涉及金额10,606.8万元,结果为优的项目6个,比例为30.0%;结果为良的项目12个,比例为60.0%;结果为中的项目2个,比例为10.0%。经过7年的评价实践,结果为优的占比逐年提高,反映出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得以逐步提升。

(四) 审计意见的整改落实情况。

2018年上半年,市审计局依法对我区2017年度区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决算草案进行了审计,对我区在培植税源、深化改革、债务管控等方面的做法给予客观公正的评价,同时指出了在预算编制及执行、收入组织和财政管理等方面存在的19个问题,并提出了整改意见和工作建议。区财政局正

在对照审计报告，按项逐条细化分解整改责任，形成审计查出问题整改责任清单，在规范预算编制方面，制定了《大渡口区本级支出预算指标调整管理办法（试行）》（渡财发〔2018〕108号），并出台《大渡口区预算指标管理规范》，并同步开展相关业务培训；在规范预算执行方面，建立和完善预算执行考核机制，加大结转结余资金清理力度，提高项目支出审核工作效率，杜绝预算单位之间横向拨款；在规范财政管理方面，印发了《财政代管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渡财发〔2018〕39号），严格执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部门 and 预算单位资金存放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7〕76号）有关规定，将相关非税收入及时缴库，推进财政信息化系统建设等。目前，已整改问题18个，整改完成率94.7%，并确保在规定时间内全面整改落实到位。下一步，把审计发现问题整改作为严肃财经法纪、促进制度完善、规范财政财务管理的重要措施，推动财政改革的不断深化和财政管理长效机制的健全完善。

2017年，全区财政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重庆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区人大的依法监督下，扎实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不断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切实提高财政管理水平，积极落实区人大预算决议，支撑了全区重大决

策部署落实，保障了基本民生和重点支出，促进了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较好地服务了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附件：大渡口区 2017 年财政决算草案